

聘用外国人来华工作流程

申请人在境外：

用人单位向国际合作处专家事务办公室（专家办）
了解外国人聘请要求/标准



用人单位与外国人（申请人）签订合同，提交符合外
专局要求的材料到专家办



专家办为申请人申办《外国人工作许可通知》/《高端
人才确认函》（7-10 个工作日）



申请人在境外办理相应工作签证



申请人入境，用人单位协助申请人提交符合外专局要
求的材料到专家办，专家办为申请人申办《外国人工
作许可证》（10-15 个工作日）



申请人自行到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处办理居留许可（入
境 30 日内）

申请人在境内：

用人单位向国际合作处专家事务办公室（专家办）
了解外国人聘请要求/标准



用人单位与外国人（申请人）签订合同，提交符合外
专局要求的材料到专家办



专家办为申请人申办《外国人工作许可证》/《高端人
才确认函》（10-15 个工作日）



申请人自行到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处办理居留许可

国际合作处外国专家事务办公室联系电话：027-67883245 贾老师

027-67847771 廖老师

注：若材料不合格被外专局退回，则申办重新开始计时！